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愛心捐款專戶

截至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支出明細表

新台幣:元

編號	支出項目	預定支用金額	已執行金額	說明
1	防疫物資開口契約第一批(社會局救助科)	1,400,000	1,400,000	109年執行完畢。
2	防疫關懷包物資(社會局救助科)	42,000	39,000	109年執行完畢。
3	防疫救濟早餐供應支援協定(社會局救助科)	98,000	0	於110年10月14日契約期滿，暫不續用。
4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感心安心住-獨居長者等候新冠肺炎疫情篩檢期間入住防疫旅館補助(觀光旅遊局)	600,000	5,700	111年第3季向本局預借5萬元，第4季已轉正(備註)，繳回贖餘款44,300元，本計畫已結案。
5	疫調期間所匡列之接觸者經濟上困難市民無法負擔之相關費用(衛生局)	14,335	14,335	111年第1季轉正，已執行完畢。
6	本市高齡者施打疫苗日照專車接送服務經費(社會局照管中心)	368,000	331,000	110年已執行完畢。
7	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照顧防疫人員之子女補助計畫(社會局婦兒少科)	2,124,000	2,003,650	111年第2季執行數549,500元，收回溢領款3,600元，實際執行數2,003,650元，餘款不再支用，已執行完畢。
8	購置採檢亭(衛生局)	995,000	990,000	110年執行完畢，110年第3季向本局預借99萬5,000元，已於111年第1季繳回贖餘款5,000元，並已完成

				轉正。
9	街友 SARS-CoV-2 快速抗原檢驗 (社會局社家科)	28,800	28,800	110年第3季已執行完畢。
10	本市低收入戶受核發居家隔離通知書且需入住本市防疫旅館者提供全額補助(衛生局)	180,000	0	本補助計畫因到期，爰計畫已廢止。
11	財團法人高清愿紀念慈母文教公益基金會捐款本市領有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子女生活津貼者之家戶 (社會局救助科)	1,072,000	1,050,000	110年執行完畢，第3季預借105萬元，第4季已轉正(備註)。
12	財團法人赤崁文教基金會指定捐款-愛心餐食補給站計畫 (社會局救助科)	1,000,000	1,000,000	110年執行完畢，111年第1季核銷。
13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聯合稽查作業及教保員、訓練員班實習事宜快篩試劑200劑(社會局身心障礙福利科)	59,200	13,820	110年第4季執行數13,820元，餘款不支用。
14	防疫補償金申請宣傳單18,000張 (社會局救助科)	9,000	9,000	111年第1季執行完畢。
15	防疫作為宣導(社會局救助科)	500,000	499,000	111年第3季執行299,000元，第4季執行200,000元，本計畫已執行完畢，餘款不支用。
16	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協助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庇護安置而需抗原快篩、PCR檢測及防疫旅館相關費用(社會局家防中心)	180,000	180,000	111年執行，112年第1季轉正，本計畫已結案。
17	街友防疫措施-3位街友群體管理	270,000	216,000	111年第2季執行數150,000元。因取消

	者(社會局社家科)			實名制，餘款不支用。
18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社區式服務對象及工作人員快篩試劑 450 劑經費(社會局身心障礙福利科)	87,750	0	本計畫已取消執行，改由其他經費支應。
19	委託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台南中心協助追蹤 COVID-19 確診個案關懷經費(衛生局)	100,000	0	111 年第 3 季原預借 10 萬元，因張老師基金會表示本案純屬公益性質，不向本府收取經費，爰預付收回新臺幣 100,000 元，本計畫已結案。
20	鼓勵 65 歲以上長者施打追加劑第一、二劑施打率辦理獎勵活動經費(衛生局)	1,800,000	1,706,034	111 年第 3 季向本局預借 180 萬元，第 4 季已轉正，繳回贖餘款 93,966 元，本計畫已執行完畢。
21	臺南市所轄藥局協助居家照護之 COVID-19 確診者送藥到宅服務計畫(衛生局)	700,000	630,800	111 年第 3 季向本局預借 70 萬元，第 4 季已轉正，繳回贖餘款 69,200 元，本計畫已執行完畢。
22	變種新冠病毒中和抗體檢測案(衛生局)	3,000,000	2,700,000	111 年第 3 季向本局預借 300 萬元，第 4 季已轉正，繳回贖餘款 300,000 元，本計畫已執行完畢。
合計		14,628,085	12,817,139	

備註：

1. 本府觀光旅遊局感心安心住-獨居長者等候新冠肺炎疫情篩檢期間入住防疫旅館補助，原預借金額新臺幣 5 萬元，支出收回新臺幣 4 萬 4,300 元，實際支出臺幣 5,700 元。
2. 財團法人高清愿紀念慈母文教公益基金會捐款本市領有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子女生活津貼者之家戶，原預借金額新臺幣 106 萬 6,000 元，支出收回新臺幣 1 萬 6,000 元，實際支出新臺幣 105 萬元。
3. 本府衛生局購置採檢亭，原預借金額新臺幣 99 萬 5,000 元，支出收回新臺幣 5,000 元，實際支出臺幣 99 萬元。

4. 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照顧防疫人員之子女補助計畫執行數新臺幣 2,007,250 元，收回溢領款新臺幣 3,600 元，實際支出新臺幣 2,003,650 元。
5. 本府衛生局辦理鼓勵 65 歲以上長者施打追加劑第一、二劑施打率辦理獎勵活動，原預借 1,800,000 元，支出收回新臺幣 93,966 元，實際支出新臺幣 1,706,034 元。
6. 本府衛生局辦理臺南市所轄藥局協助居家照護之 COVID-19 確診者送藥到宅服務計畫，原預借新臺幣 700,000 元，支出收回新臺幣 69,200 元，實際支出新臺幣 630,800 元。
7. 本府衛生局執行變種新冠病毒中和抗體檢測案，原預借新臺幣 3,000,000 元，支出收回新臺幣 300,000 元，實際支出新臺幣 2,700,000 元。